福州市晋安区人民政府文件

350111YGG20250901

征收土地预公告

为实施福州市晋安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、国土空间规划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现发布琯尾街周边地块二项目征收土地预公告：

一、拟征收土地范围

1.拟征收（使用）面积：0.3445公顷。

2.拟征地范围：具体位置详见附图。

3.涉及的村集体经济组织：岳峰镇东门村（具体以土地现状调查结果为准）。

二、拟征收土地目的

本次征收集体土地用于琯尾街周边地块二项目，为政府组织实施的成片开发建设需要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第四十五条规定。

三、开展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拟于2025年9月12日至2025年9月26日由岳峰镇人民政府组织有关部门进行土地现状调查，有关单位和个人应予积

极支持配合。对土地现状调查结果有异议的，可以向岳峰镇人民政府申请复核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1. 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凡在拟征收土地范围内抢栽、抢种、抢建等，一律不予补偿。

2. 本公告在本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，并在拟征收土地涉及的乡镇（街道）和村集体经济组织所在地予以张贴，公告时间为十个工作日。村集体经济组织应及时将本公告内容通知被征地的单位和个人。

3. 由属地乡镇人民政府（街道办事处）在项目范围内组织开展土地现状调查、征地社会稳定性风险评估、补偿登记、补偿安置协议签订等征地前期相关工作。

特此公告

附：选址位置示意图

福州市晋安区人民政府

2025 年 9 月 12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琯尾街周边地块二选址位置示意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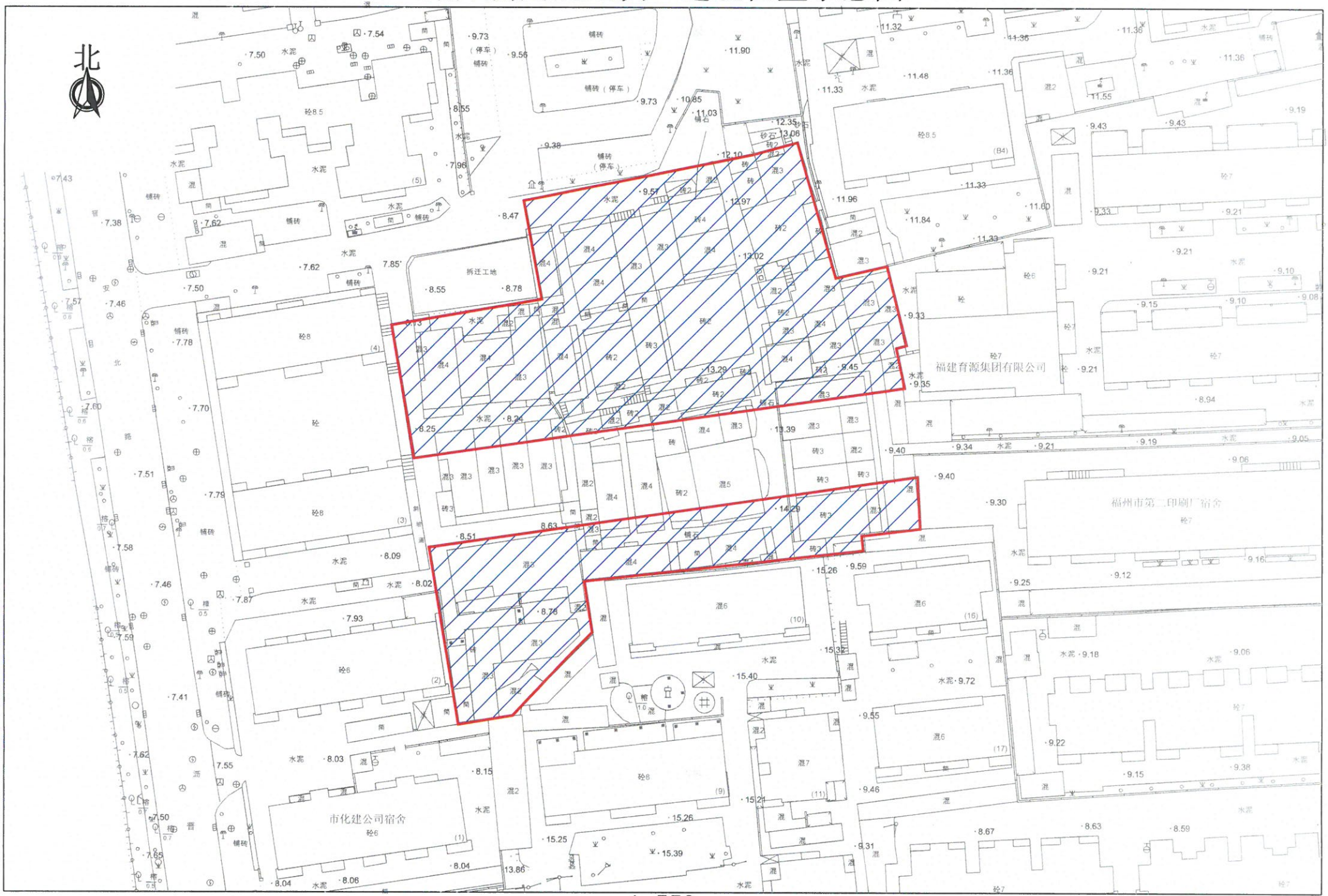

1:550